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3-059

证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近日获悉公司董事伍捍东先生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0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该决定书，江苏证监局认为：在伍捍东先生担任雷科防务董事期间，其子 WU 某操作其配偶魏某华证券账户，在卖出“雷科防务”的六个月内又买入的行为，导致伍捍东先生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八十九条所述的短线交易违法行为。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八十九条的规定，江苏证监局决定对伍捍东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二十五万元的罚款。

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涉及的被处罚主体仅为伍捍东先生个人，并非上市公司，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规范运作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